

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7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1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（D04-205）

主席：蘇耀期主任

記錄：羅欣嵐技士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農委會補助 108 年度農業科技計畫申請案已開始受理，請各位老師踴躍申請。
- 二、108 年度系所評鑑由各校自評，本校將統一委外辦理，惟現階段評鑑方式及相關事宜尚未確定，如有進一步消息將再通告週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※ 報告事項一

案由：本系執行 2018 教育部新南向農業聯盟計畫成果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獸醫學院周世認院長、本系蘇耀期主任與賴治民老師執行 2018 教育部新南向農業聯盟計畫，於 107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5 日赴馬來西亞進行交流，參訪博特拉大學 (Putra Universiti Malaysia, UPM) 與獸醫局註冊組 (Malaysia Veterinary Service, MVS)。檢附成果報告如附件第 1-3 頁。

決定：本系學歷申請馬來西亞認證，依其回復之自我評鑑指導規則，尚須補充相關資料甚多，請賴治民老師依需求設計調查表件，請各位老師協助填列報表資料，另請動物醫院與診斷中心協助彙整病例數資料。文書作業階段只需提供相關數據資料，進入下一審核階段，始接受實地訪查。

※ 報告事項二

案由：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提聘事宜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本系師資缺額尚未補實，為教學需要，擬聘請兼任教師教授部分專業課程；兼任教師聘任案簽奉校長同意後，依新、續聘程序辦理相關事宜。

決定：因確有教學需要，經出席教師以無計名方式投票，通過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聘陳建榮教授、陳光荻助理教授、林峰源助理教授、林壬威助理教授、薛宜靜助理教授為兼任教師。

※ 報告事項三

案由：本校新訂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鑑要點、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（附件第 4-5 頁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揭法規業經 107 年 10 月 9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，前者於 10 月 29 日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

後者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。

二、本系「診療實習」課程屬於本校新訂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鑑要點所稱實習課程，將依該要點之規定辦理自我評鑑業務。

三、依據本校實際開課總量管控要點第四點規定，本系大學部總開課容量（包含必修及選修課程）不得超過 220 學時，將擇期召開系課程會議修訂本系必選修科目冊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※ 報告事項四

案由：106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結果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高教深耕計畫，為了解學生學習成效，建立反饋機制，落實畢業生長期追蹤機制、瞭解畢業生表現及就業情形，據以調整人才培育目標、課程與教學措施及軟、硬體設備等。本校業於校務行政系統建立畢業生流向資料；調查結果可供各單位檢視課程結構、措施擬定或修調之參考。

二、節錄學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提供 106 學年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結果-有關「對系所的意見與看法」及「就業力自我評估」部分如附件第 6-8 頁。

三、針對各調查題項滿意度未達 70% 者，系所應研擬將於 108 年執行之「自我改善具體作法」，並於明（108）年 12 月繳交「執行情形與成果」

決定：請各位老師針對滿意度未達 70% 者之題項提供改進意見，彙整後於下次會議提議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※ 提案一

案由：本系大學部學生『臨床討論』課程實施辦法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大五學生針對現行「臨床討論」課程實施辦法於實務運作可能遭遇困難，提請修正相關規定。

二、檢附本系大學部學生『臨床討論』課程實施辦法修正草案全文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第 9-12 頁。

決議：經討論，本辦法第三條第 2 款不予修正；第三條第 3 款修正為「上、下學期報告之題目應屬不同領域，否則不予評分。（不同領域之認定：動物內科以不同系統之疾病區分，如傳染性疾病、內分泌疾病、消化系統疾病、泌尿系統疾病、心血管系統疾病等。動物外科以牽涉不同類型手術區分，如骨科、腫瘤、赫尼亞、腸套疊、胃扭轉、牙科、復健等。其他動物以細菌、病毒、寄生蟲等病原區分，如上學期報告病例之病因為混合感染，則下學期報告病例之性質不可相同。）

※ 提案二

案由：獸醫館 D04-203B 空間活化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系館二樓 203B 「病毒培養室」現存放有實驗操作台、實驗桌、培養箱、離心機等器材設備，惟呈低度利用狀態。為提高空間利用，相關設備擬檢修後評估報廢或留用，整理後可作為教學研究用途。

決議：D04-203B 「病毒培養室」之活化，初步由本系行政管理費支出相關檢修費用，並提撥明（108）年度系所資本門部分經費採購所需設備。該空間活化後提供公共使用，請需求老師多加利用，惟因系所經費有限，後續相關維護費用仍須由使用者共同分攤。

※ 提案三

案由：獸醫館入口採光玻璃破裂更換修補工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獸醫館南大門入口處採光玻璃破裂，廠商評估並無掉落傷人之虞，惟應洽公民眾反映，該處仍拉有布條，以提醒行人留意。檢附該破裂玻璃更換修補工程估價單如附件第 13 頁。

決議：考量師生及路過民眾之安全，擇期進行修繕，經費由本系、動物醫院與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協調分攤。

※ 提案四

案由：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概算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編列及收支管理要點（附件第 14-15 頁）第二點規定，各院系所開辦碩專班經費來源為學雜費及學分費收入，以自給自足為原則，各項收支應依會計作業規定辦理。每學期各班提出經費收支概算表，經開班單位會議審核通過，並會簽教務處及主計室，陳校長核定後始可動支。

二、檢附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收支概算表如附件第 16 頁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本系學歷申請馬來西亞認證案，擬請獸醫校友會惠予補助經費。

說明：本系學歷申請馬來西亞認證，依其回復之自我評鑑指導規則 (SER) 須補充相關資料甚多，伺整理完竣後送請翻譯為英文，所需經費擬協請獸醫校友會依實際支付額度惠予資助，是否同意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於撙節經費之前提下，請獸醫校友會惠予補助經費額度 5 萬元，核實報銷。

散會：下午 2 時 40 分